

2022

一、部门职能职责

(一) 负责市本级基本医疗保险、生育保险、医疗救助、大病医疗互助、城乡居民大病保险、补充医疗保险等业务经办。

(二) 负责市本级医疗保险基金收支核算，负责编制市本级医疗保险基金收支预决算事务性工作。

(三) 配合株洲市医疗保障局对市本级定点协议医疗、医药机构履行协议情况进行检查。

(四) 负责特殊人群（离休人员、老红军、二等乙级以上革命伤残军人）的医疗费用统筹和医疗服务经办工作。

(五) 负责医疗保障政策的宣传、培训和咨询工作。

(六) 负责医疗价格监审和成本调查的事务性工作。

(七) 负责对县市区医疗保障经办业务进行指导。

(八) 完成株洲市医疗保障局交办的其他公益性工作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本单位为株洲市医疗保障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，属于副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，共有编制人数 56 人，实有人数 48 人，其中在职 45 人，退休 3 人。内设科室 13 个，分别为：综合科、

基金财务科、个人账户科、信息统计科、特殊人群医保科（离退休人员医保科）、医疗费用结算科（异地就医科）、医疗费用审核科、医疗稽核科、城乡居民医保科、职工医保科、生育保险科、大病保险科（救助科）、医药价格服务科。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(一) 收入预算

2022年年初预算数921.87万元，其中：财政全额拨款921.87万元；因上年结转数暂未最终确定，本年度收支预算中均不含上年结转数字。

(二) 支出预算

1. 人员类支出：工资福利支出644.26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7.90万元。
2. 运转类支出：公用运转类支出269.71万元。
3. 特定目标类支出：无。

(三)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

2022年度本单位年初预算数为921.87万元，比上年减少229.92万元，主要原因是运行经费压缩和特定目标类支出减少。

四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1. 机关运行经费：2022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21.87万元，比2021年预算减少229.92万元，下降19.96%。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和省、市决策部署，按照上一

年度运行经费总额控制数的 5%进一步压缩机关运行经费。

2. “三公” 经费预算：2022 年“三公” 经费预算数为 11.3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 5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.3 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 6.3 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。2022 年“三公” 经费预算较 2021 年减少 5.7 万元，主要是压减公务接待费 5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 0.7 万元。

3. 一般性支出情况：2022 年预算总额 269.71 万元，其中办公费 20 万元，会议费 9 万元，培训费 4.5 万元，印刷费 14 万元，邮电费 3.6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和维护费 6.3 万元，差旅费 12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 5 万元，维修（护）费 2 万元，劳务费 17.4 万元，委托业务费 19 万元，工会经费 6.31 万元，福利费 9.47 万元，其他交通费 40 万元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.13 万元，办公设备购置 10 万元。

2022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9 万元，主要是：

(1) 全市医保经办工作会，预计参会人员 70 人，费用 1.6 万元；

(2) 在校学生居民医保参保工作部署会，预计参会人员 60 人，费用 0.85 万元；

(3) 医保信息平台功能完善推进会，预计参会人员 100 人，费用 1.7 万元；

(4) 医疗救助工作推进会，预计参会人员 30 人，费用 0.85

万元；

(5) 职工医保门诊保障工作推进会，预计参会人员 100 人，费用 2 万元；

(6) 慢特病门诊保障工作推进会，预计参会人员 100 人，费用 2 万元。

2022 年预算安排培训费 4.5 万元，主要是：

(1) 新增协议定点医药机构签约培训会，预计参会人员 150 人，费用 1 万元；

(2) 医保经办能力提升培训会，预计参会人员 100 人，费用 2.4 万元；

(3) 医保信息平台子系统操作培训会，预计参会人员 70 人，费用 1.1 万元。

4. 政府采购情况：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60.24 万元，其中：采购货物 44 万元、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、采购服务支出 116.24 万元。

5. 政府购买服务经费预算情况：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总额 38.8 万元，其中：购买公务用车的“购、用、养、修”服务 6.3 万元、购买会场布置、人员接送等辅助性工作及服务 9 万元，购买广告宣传费 12 万元，购买内控咨询服务 7 万元，购买培训服务 4.5 万元。

6.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: 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, 共有车辆 1 辆, 其中, 领导干部用车 0 辆, 一般公务用车 0 辆, 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,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, 其他用车 1 辆。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,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。2022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, 其中, 领导干部用车 0 辆, 一般公务用车 0 辆, 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,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, 其他用车 0 辆。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,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。

7.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: 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, 纳入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921.87 万元, 其中, 基本支出 921.87 万元, 项目支出 0 万元。具体绩效目标详见附表。

五、名词解释

1. 机关运行经费: 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,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. “三公”经费: 纳入区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, 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(境)费。其中,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;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

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。

3.一般性支出压减涉及的科目包括：302“商品和服务支出”（不含30204“手续费”、30218“专用材料费”、30225“专用燃料费”、30228“工会经费”、30229“福利费”、30240“税金及附加费用”和30299“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）；31001“房屋建筑物构建”、31002“办公设备购置”、31013“公务用车购置”、31019“其他交通工具购置”。

六、附表

- (一) 收支总表
- (二) 收入总表
- (三) 支出总表
- (四) 支出分类(政府预算)
- (五) 支出分类(部门预算)
- (六)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(七)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(八)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出)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- (九)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

出) 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(十)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) 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(十一)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) 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(十二)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 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(十三)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 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(十四) 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(十五)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(十六)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 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(十七)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 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(十八)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(十九)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(二十) 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(二十一)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二十二)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